

标段编号： 2309-440399-04-01-498497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11日

目录

1、投标人承担过近 5 年的同类施工业绩.....	2
2、项目经理履历表及业绩情况	32
3、企业信用	38
4、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41

1、投标人承担过近5年的同类施工业绩

投标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随县排水服务中心	安居镇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随县安居镇		2021.2.19	321.8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惠汕交界至鹅埠加油站段）施工-管道新建工程 I 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1.7.9	3935.60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随州市 2020 年城区老旧小区红线外配套微循环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道路综合工程（2 号消防通道（片区一）+3 号消防通道（片区一）+明珠北街+4 号消防通道（片区一）+7 号消防通道（片区一））	湖北省随州市		2022.1.7	2700.00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沙港中路北侧企业生活污水接收工程	中山市港口镇沙港中路北侧及达美路(河涌至沙港公路段)两侧	设计总长度约 2457 米	2022.9.16	508.61	
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	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焦仔敬老院旁边		2023.12.1	9586.40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合同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原件备查。

中 标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SZHTZB20210111

中标通知书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随州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随县排水服务中心的委托，就其“随县安居镇生活污水治理配套管网二期工程项目”【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1-01-000058】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本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按法定程序进行了开标，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其中标内容为：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and 第六章工程量清单，中标总价为：321.823992 万元、工期：171 日历天、质量：合格。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随县排水服务中心

联系人：贺小奇 联系电话：0722-3567016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随州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代工 联系电话：0722-3313303

随州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随县排水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居镇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配套管网二期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
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居镇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配套管网二期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随县安居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随财采计[2020]562号

4.资金来源：政府债券资金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确认的工程变更范围内的
所有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确认的工程变更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8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71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壹万捌仟贰佰叁拾玖元玖角贰分

（小写）¥3218239.92 元。最终合同金额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金额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整（¥ 8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捌仟伍佰元整（¥ 2385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贺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2月1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随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21304MB1
A98889P

地 址：随县新县城杨林路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0319616J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
李朗社区平吉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刘海

委托代理人：贺勋

电 话：0755-28362095

传 真：0755-2836209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44250100009300002725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惠汕交界至鹅埠加油站段)施工-管道新建工程I标专业分包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惠汕交界至鹅埠加油站段)施工-管道新建工程I标

1.2、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1.3、分包范围: 管道新建工程I标

1.4、分包内容: 管道新建工程I标, 详见合同清单综合单价表

1.5、分包方式: 采取 专业分包 方式。包含 除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6《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 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6月22日 (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1月28日 (以承包人批准的完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220天 (工期以承包人的进度安排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仟玖佰叁拾伍万陆仟零伍拾柒元整 (¥ 39356057 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仟陆佰壹拾万零陆仟肆佰柒拾伍元整 (¥ 36106475 元),其中安全生产

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零叁佰肆拾壹元整（¥ 590341元）。

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肆万玖仟伍佰捌拾叁元整（¥ 3249583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人：周徐希（身份证号：430981197901291810 联系电话：15989313084）。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协议书
- b.专用条款
- c.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招标文件
- e.中标通知书
- f.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图纸
- l.工程量清单
- m.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他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

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果作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计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完成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捌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肆 份；副本 / 份，承包人执 / 份，分包人执 /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7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代表：

合同编号: 中建三局110420222H0381343

随州市 2020 年城区老旧小区红线外配套微循环
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道路综合工程 (2 号消
防通道 (片区一) +3 号消防通道 (片区一) +明
珠北街+4 号消防通道(片区一)+7 号消防通道(片
区一))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88 号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下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下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 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 并已对甲方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乙方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19】020403 延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9年04月11日至2022年4月11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77502

资质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随州市2020年城区老旧小区红线外配套微循环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道路综合工程(2号消防通道(片区一)+3号消防通道(片区一)+明珠北街+4号消防通道(片区一)+7号消防通道(片区一))

分包工程地点: 湖北省随州市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 主要施工路线为2号消防通道(片区一)+3号消防通道(片区一)+明珠北街+4号消防通道(片区一)+7号消防通道(片区一)道路综合工程(具体施工路线以甲方项目部指定为准),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拆除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供水供气工程、强弱电管网、围墙工程等施工图设计所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除照明工程及监控工程), 包括施工方案、定额及规范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包工包料包机械, 包措施、安全文明管理、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并做到工完场清, 满足业主和项目部计量、质量、安全、验收等相关要求。2. 施工用水电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并承担费用, 生活住宿水电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国家标准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执行, 对于有审计风险的项过程结算中暂按小值计量, 待审计结果出具后统一调整; 合同外的工程量须办理签证单, 业主方对预算审定后才可计取。

乙方同意甲方视现场具体情况, 有权对乙方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

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乙方应按甲方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自行人材机等安排，乙方承诺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与经济有关的索赔要求。

乙方已熟知总承包合同中甲方的权利义务。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月15日（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未通知的以计划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3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不一致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 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且满足 / 奖的评选要求；乙方应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分部分项工程一次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 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见附件3《安全生产协议书》。

五、合同价款

1. 暂定合同总价（大写）：贰仟柒佰万元，（小写）：¥27,000,000.00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4,770,642.20元，增值税为2,229,357.80元。

2. 合同价款采用费率下浮+固定综合单价相结合的形式

2.1 固定综合单价（仅用于对应施工范围预算经财评审定之前的过程结算）。综合固定工程清单综合单价表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
一 道路工程					
1	拆除路面	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为20cm厚混凝土；局部人工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工程量按30%计取，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m2	16874.18	15
2	拆除路面	拆除水泥地坪，路面结构为10cm厚，局部人工拆除水泥地坪，工程量按30%计取，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m2	13589.14	7
3	挖一般土方	1. 机动车道土路床顶面以下60cm全部清除，人行道土路床顶面以下30cm按50%清除 2. 暂按大开挖方量的92%按机械开挖计算 3. 局部人工开挖大开挖工程量的8%，施工完成据实结算	m3	18097.2	5

事项
义：

附件 8：监管账户三方协议

附件 9：甲指厂商名单

附件 10：项目管理条例

附件 11：项目管理界面划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海清

分，

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20002022103102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建设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工程名称	沙港中路北侧企业生活污水接收工程		
建设地址	中山市港口镇沙港中路北侧及达夫路（河涌至沙港公路段）西侧		
建设规模	2.457Km	合同价格	508.6137万元
勘察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宸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军林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远志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泽健	总监理工程师	刘国滨
合同工期	计划99天		
备注	统一项目编号：2205-442000-04-01-700481 幢数：0 层数：0 施工单位：中宸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相关人员：项目经理黄泽健 安全员潘耀廷 质量检查员潘引 施工员谢建东 机械师符杰 劳务员傅立兵 资料员华艳 标准员林晓敏 材料员王伍坎 质量负责人：黄泽健 技术负责人：黄泽健 安全负责人：黄泽健 监理单位：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人员：总监理工程师刘国滨 专业监理工程师潘海波 监理员李日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字第442000202202818 申报合格证号：4420002206270008-TX-001 消防信息：无消防施工内容人防信息：其他不需要人防的情况		

注意事项：
一、本证仅限于本工地、本标段使用，不得涂改、伪造、出借。
二、本证有效期为一年，自发证之日起计算。逾期不续办的，视为自行停止施工。
三、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开工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办理本证。
四、本证在有效期内，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暂停施工手续。
五、本证在有效期内，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暂停施工手续。
六、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开工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办理本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变更内容
-----以下空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 年版

工程名称：沙港中路北侧企业生活污水接收工程

工程地点：中山市港口镇沙港中路北侧及达美路（河涌至沙港公路段）两侧

发 包 人：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承 包 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零捌万陆仟壹佰叁拾柒元零叁分
(¥5086137.0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贰仟柒佰伍拾柒元伍角叁分
(¥552757.5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

下李朗社区平吉大道 1

号建昇大厦 A701 房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28362095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093 0000 272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沙港中路北侧企业生活污水接收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0月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沙港中路北侧企业生活污水接收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港口镇沙港中路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管道长度2.457千米	工程造价（万元）	508.6137万元
结构类型	排水管道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210310202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28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山市建科建筑工程材料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3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相关规定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工程全过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现行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均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真实准确，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全过程无发生安全事故，工程质量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及有关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0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粤2442020202116025(00) 市政 2024.08.24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0月8日



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建设单位：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

发 包 人：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白分公司

分 包 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工程名称：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施 工 地 址：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焦仔敬老院旁边

日 期：2023年12月1日



发包人：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白分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分包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分包人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D24407750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主项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2、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内容

工程名称：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工程地点：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焦仔敬老院旁边

工程概况：总建筑面积199596.82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39045.83平方米，地上160550.99平方米。地下室1层、门诊楼3层、住院楼11层、感染楼4层、行政综合楼4层、会议中心1层、发热门诊楼1层以及污水处站、门岗、室外工程等相应配套设施，建筑最大高度49.9米，项目建成后可提供1600张病床位。

分包范围及内容：给排水及电气专业工程施工，具体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加盖好施工图审查专用章的设计施工图纸、设计变更、联系单、图纸会审纪要、会议纪要等包含的工作内容以及经审定的施工方案相关内容。其中，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本给排水及电气工程的全部工程内容。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运输、安装，包工期、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国家规定的各种税金、包给排水及电气设备通过电白主管部门竣工验收。

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6日，竣工日期：2025年10月31日。具体施工节点由发包人制定，分包人必须满足发包人施工节点要求。分包人应提前做好开工的准备，如计划开工日期提前，分包人应及时进场。



4、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
- (2) 本合同附件；
- (3) 本合同补充协议；
- (4) 本工程施工总包合同及补充协议；

5、项目经理

- 5.1 发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张煜。
- 5.2 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朱荣华。

6、合同价款

6.1 合同价款为：含税暂定总价 ¥95863979.19 元 (大写：玖仟伍佰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柒拾玖元壹角玖分)，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9%。最终结算价按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的结算价下浮 6% 作为本工程结算价。

6.2 合同价款的确定原则：

6.2.1 合同总价包括为完成本项工程施工而需要进行的所有实体项目和措施项目工作以及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包括规费及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成品保护费、保险费、管理费、措施费、风险费、不可预见费、利润等所有费用。

6.3 合同价款核算规则及构成方式

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如下方式计算：暂定总价。

6.4 分包合同价款包含以下内容：见附件一（暂定工程造价汇总表）

6.5 对价格内容的明确：

6.5.1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或发包人原因引起的增减项目费用计算办法：

- (1) 合同中有相同项目的，按相同项目的合同单价计算；
- (2) 合同中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合同单价计算；
- (3) 合同中无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发分包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且
不高于执行当地现行定额及事项发生期信息价计算出的综合单价。

6.6 价格中对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奖罚措施：



发包人：(公章)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白分公司

分包人：(公章)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010000930000272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4月12日
- 2024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向伟宁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4月2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5271

聘用企业: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0-07至2026-10-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0-07至2026-10-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向伟宁

个人签名: 向伟宁

签名日期: 2024. 4. 12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09120

姓 名：向伟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8月04日

有 效 期：2022年08月04日 至 2025年08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向伟宁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四月二十二日生，于一九五
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14305201705001091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企业信用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义务，依法予以限制高消费。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770319616J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执行法院范围: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包含地方各级法院)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770319616J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9616J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谭文峰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汕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4、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无